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大學分發入學管道考生適用因疫情缺考大學入學測驗補救措施申請表

※本表請填寫後連同證明文件掃描檔加密壓縮後E-mail至jbcrc@jbcrc.edu.tw（主旨請寫：分發入學補救措施考生姓名申請表），並於mail後來電（02-2368-1913）確認並告知壓縮密碼。

★申請資格：

1. 報名112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或術科考試，且需報名112學年度分科測驗(必要)。
2. 因COVID-19疫情防疫規定不得應考而無法參加學科能力測驗、分科測驗或術科考試（含術科考試補考），或於考試期間因防疫規定致未能全程參與已報名之考試科目。
3. 已通過112學年度分發入學招生管道證明文件審查。
4. 未於其他招生管道(含該管道補救措施)錄取者，或經錄取且已於該管道規定期限放棄者。

※註：如以「考試期間因防疫規定致未能全程參與已報名之考試科目」申請補救措施之考生，不得再參加112學年度分發入學招生管道登記分發。

★檢附資料：「隔離治療通知書」，如未提供，視同未具有適用資格。

|  |  |
| --- | --- |
| 項目 | 內容 |
| 考生姓名 |  |
| 連絡人/連絡電話/與考生關係 |  |
| 電子郵件信箱 |  |
| 請填寫報考112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時所填證號（請勾選）□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護照號碼（無身分證/居留證）□無報名學科能力測驗 | 證號： |
| 學測應試號碼 |  |
| 學測報名序號 |  |
| 請填寫報考112學年度分科測驗時所填證號（請勾選）□身分證字號□居留證號□護照號碼（無身分證/居留證） | 證號： |
| 分科應試號碼 |  |
| 分科報名序號 |  |
| 因確診致缺考之入學測驗 | □112學科能力測驗□112分科能力測驗 |
| 因COVID-19疫情確診接受隔離治療隔離期間（起訖日請皆提供；例如：112/01/12~112/01/16） |  |
| 證明文件 | □隔離治療通知書 |

備註：上述內容應切實填寫，嗣後如經發現有不實情事，應負相關法律責任。